晋政办函〔2022〕63号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关于成立晋中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（太谷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）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市人民政府，省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晋中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（太谷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）〔以下简称晋中国家农高区（太谷国家农业科创中心）〕建设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经省委、省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晋中国家农高区（太谷国家农业科创中心）建设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晋中国家农高区（太谷国家农业科创中心）建设的决策部署，调动各方面力量支持晋中国家农高区（太谷国家农业科创中心）建设，研究审议重要事项，协调解决重大问题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　长：贺天才　副省长

于英杰　副省长

副组长：赵光国　省政府副秘书长

省政府协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副秘书长

刘志杰　省农业农村厅厅长

卫英慧　省科技厅厅长

常书铭　晋中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
成　员：黄国珍　省委人才办主任

魏茹生　省发展改革委一级巡视员

马　骏　省教育厅副厅长

蔡颖鑫　省科技厅二级巡视员

魏志华　省财政厅副厅长

邵社教　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

李凌昇　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保护监察专员

裴　峰　省水利厅副厅长

姚继广　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

张效生　省商务厅副厅长

马爱锋　省地方金融监管局(省金融办)副局长(副主任)

刘　伟　晋中市委常委、副市长，太谷区委书记

张　强　山西农业大学(省农科院)校长(院长)

鞠　振　神农科技集团董事长

三、工作机构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省农业农村厅。负责协调

督促落实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，做好领导小组交办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：刘志杰（兼）、卫英慧（兼），办公室副主任：姚继广（兼）、蔡颖鑫（兼）。

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，省政府办公厅不再另行发文。

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5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